

通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登记解除及重新质押的公告

通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通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本公司)102,909,900股发起人法人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9.873%,为本公司控股股东。通威集团有限公司于2005年2月24日将其持有本公司的14,909,900股法人股(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.67%),质押给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,上述股权质押于2006年2月28日解除,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相关手续。同时,通威集团有限公司继续将其中13,600,000股法人股(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.91%),重新质押给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,上述质押已于2006年2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相关手续。

特此公告

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六年三月四日